

美国商标注册注意事项（一）：

申请前的「商标检索」为什么不能只查「一模一样」的商标？

在着手申请美国商标时，许多人的第一步通常是到美国专利商标局（USPTO）的官方系统里，输入自己想要的品牌名称。如果发现画面显示「No results found（查无资料）」，便认为这个商标一定能申请成功。

这其实是美国商标申请中最常见的**第一个误区**。

美国商标局在审查商标时，判定能否核准的核心标准叫做「**混淆误认（Likelihood of Confusion）**」。也就是说，审查官在看你的商标时，他不是只去比对有没有人跟你「一模一样」，而是站在一般消费者的角度来思考：「**如果这个新商标和市场上现有的商标并存，消费者在购买时会不会分不清楚、进而产生混淆？**」

因此，仅仅检索有没有「一模一样」的商标是远远不够的。在专业的前案检索中，我们必须同时评估以下三个隐形地雷：

一、读音相似

即使商标拼写不同，只要口语发音高度相似，依然极易面临驳回风险。例如，欲申请「KAIZEN」，但市场上已有同类商品注册了「K-ZON」；尽管字面拼写有异，审查官仍会因两者读音过于接近，以「读音混淆」为由发出驳回通知书（Office Action）。此外，同音异字或易混淆的发音组合（如 S/Z、F/H、K/C/Q 等），同样可能因发音近似而遭到驳回。

二、外观与商业印象接近

美国商标审查非常看重商标带给人的「整体印象」。这包含了字义的翻译与视觉的联想。例如，市场上已经有了知名的「Apple」手表，此时如果你去申请一个中文的「苹果」手表，即使一个是英文、一个是中文，外观完全不同，但因为它们传达的「商业印象」与「含意」是完全一样的，这在美国审查实务上同样会被认定构成混淆。

SHENZHEN 深圳

Rooms 1203-06, 12/F.
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
5002 Shennan Road East
Luohu District, Shenzhen, China
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
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-06室
T: +86 755 8268 4480

SHANGHAI 上海

Room 1201, 12/F., Tower A
Guangqi Culture Plaza
2899A Xietu Road, Xuhui District
Shanghai, China
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
光启文化广场A座12楼1201室
T: +86 21 6439 4114

BEIJING 北京

Room 303, 3/F.
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
33 Dengshikou Street
Dongcheng District, Beijing, China
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
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
T: +86 10 6210 1890

TAIPEI 台北

Rooms 7F-702, 7/F., 188 Section 5
Nanjing East Road
Songshan District, Taipei
Taiwan 105411
台湾台北市松山区南京东路五段
188号7楼7F-702室
邮编: 105411
T: +886 2 2711 1324

TOKYO 东京

Rooms 502-03, 5/F.,
Lions Mansion Matsugaya
1-4-6 Matsugaya, Taito, Tokyo
Japan 111-0036
日本东京都台东区松谷1-4-6
狮子大厦5楼502-03室
邮编: 111-0036
T: +81 3 5776 2637

SINGAPORE 新加坡

138 Cecil Street, #13-02 Cecil Court
Singapore 069538
T: +65 6438 0116

KUALA LUMPUR 吉隆坡

Menara Suezcap, Tower 2
E-13A-3A, No. 2 Jalan Kerinchi
Gerbang Kerinchi Lestari
59200 Kuala Lumpur, Malaysia
T: +60 19 2177 344

NEW YORK 纽约

202 Canal Street, Suite 303, 3/F.
New York, NY 10013, USA
T: +1 646 850 5888

LONDON 伦敦

Room 5, 2/F., 39-41 High Street
New Malden, Surrey
KT3 4BY, UK
T: +44 20 3910 8392

三、商品或服务具有關聯性

商标的保护从来都不是孤立存在的，它必须与具体的商品或服务绑在一起。如果两个商标稍微有点像，但一个是卖「电脑（第 9 类）」，另一个是卖「化妆品（第 3 类）」，两者在市场上互不相干，那通常可以和平共存。然而，如果现有商标是卖「衣服（第 25 类）」，而你想申请的是「鞋子（第 25 类）」或「包包（第 18 类）」，由于这些商品在商业习惯上常常由同一家公司生产（属于高度关联商品），此时只要商标名字有一点点像，被驳回的机率就会非常高。

结语：专业检索的必要性

美国专利商标局（USPTO）审查官具有相当大的自由裁量权。若仅进行基础的「精准比对检索（Exact Match Search）」，极易遗漏潜在的近似风险。因此，在提交申请并支付无法退还的官方规费前，进行涵盖「读音、字义、外观及商品关联性」的综合性模糊与逻辑检索，才是确保品牌顺利核准、避免耗费时间与金钱成本的最佳策略。

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信息或协助，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.kaizencpa.com

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联系：

电邮： info@kaizencpa.com

電話： +852 2341 1444

手提電話： +852 5616 4140, +86 152 1943 4614

WhatsApp, Line 和微信： +852 5616 4140

Skype: kaizencpa